

本資料由 (上市公司) 統懋 公司提供

序號	4	發言日期	104/03/27	發言時間	17:36:46
發言人	賴政麟	發言人職稱	海外事業部副總	發言人電話	06-5991621
主旨	公告本公司103年度資產減損情形				
符合條款	第 49 款	事實發生日	104/03/27		
說明	<p>1.事實發生日:104/03/27</p> <p>2.公司名稱: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</p> <p>3.與公司關係(請輸入本公司或子公司):本公司</p> <p>4.相互持股比例:不適用</p> <p>5.傳播媒體名稱:不適用</p> <p>6.報導內容:不適用</p> <p>7.發生緣由:</p> <p>本公司民國103年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&lt;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&gt;之規定,就本公司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-非流動於103年度認列資產減損損失新台幣6,991千元.就本公司機器設備於103年度認列資產減損損失新台幣6,622千元</p> <p>8.因應措施:無</p> <p>9.其他應敘明事項:</p> <p>本次提列之資產減損並無實際現金流出,對本公司未來現金流量及營運皆無影響.</p>				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，資料如有虛偽不實，均由該公司負責。